黑龙江省人民政府

关于刘宇鹏等任免职的通知

省政府各有关直属单位：

　　省政府决定：

　　刘宇鹏任省公安厅副厅长，试用期一年，任职时间2025年2月16日；

　　张磊任省民政厅副厅长，试用期一年，任职时间2025年2月16日；

　　免去马健的省生态环境厅副厅长职务，免职时间2025年2月16日。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黑龙江省人民政府

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　 　　　　　2025年3月6日

　　（此件公开发布）